



**Spanish Chamber of Commerce. Visa Section.**

西班牙商務辦事處

10F-B1, No. 49, Minsheng East Rd., Sec. 3, Taipei, Taiwan 10478

104 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49號10樓B1室

TEL.: 886-2-25184901-3 FAX:886-2-25184904

**學生簽證**

欲前往西班牙留學或從事研究報告超過三個月者，須申請學生簽證。若時間不超過九十天，台灣居民可享免簽證優惠。

須準備文件如下 (正影本各一份)

- 填具一份申請表，並由本人親自簽名
- 護照 (效期須包含停留在西班牙的時間；半年內更新護照者，請加附舊護照或出入境證明。)
- 最近六個月照片一張 (限正面彩色白底)。
- 國民身分證影本一份，若非台灣人請提供外僑居留證。
- 入學許可證，內容需註明申請學校或機構名稱、地址、西班牙教育部立案編碼、明確的課程時間及課程綱要。若註冊課程為西班牙文語言課程，需註明每週上課時數至少15小時。
- 停留西班牙期間的英文醫療險證明 (須包含醫療費用及海外醫療急難救助 repatriation)
- 財力證明 (儲金簿 或 定存單 或 一個月內之銀行存款餘額證明。依照申請人停留的時間，需備妥每個月至少 532.51 歐元的存款。申請者若無法提出自己財力，需提供父母保證函及父母存款餘額證明。)
- 停留西班牙期間之居住地址

留學時間超過 180 天者，需加附以下文件：

- 英文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(近五年內之良民證)。
- 英文健康檢查證明。

伴讀親屬 (限配偶及未成年子女) 需準備以下文件 (正影本各一份)：

- 填具一份申請表，並由本人親自簽名。
- 護照 (效期須包含停留在西班牙的時間)
- 最近六個月內照片。
- 國民身分證，若非台灣人請提供外僑居留證。
- 親屬關係證明文件 (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)
- 財力證明 (配偶的部分，需備妥每個月至少 399.38 歐元的存款。未成年子女隨行每個月至少 266.26 歐元。)
- 停留西班牙期間的英文醫療險證明 (須包含醫療費用及海外醫療急難救助 repatriation)。
- 停留西班牙期間之居住地址

伴讀時間超過 180 天，需額外加附以下文件：

- 英文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(近五年內之良民證)。
- 英文健康檢查證明。

簽證費用：NT\$ 2,385

- \* 請於開課前，三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- \* 本項申請須由申請人親自申請辦理。
- \* 本處有權依需要要求加附其他證明文件及面談。
- \* 學生簽證須經西班牙官方機構審核，請提早申請。



**Spanish Chamber of Commerce. Visa Section.**

西班牙商務辦事處

10F-B1, No. 49, Minsheng East Rd., Sec. 3, Taipei, Taiwan 10478

104 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49號10樓B1室

TEL.: 886-2-25184901-3 FAX:886-2-25184904

**EXAMPLE II OF MEDICAL CERTIFICATE**

**英文健康檢查範本 (範例二)**

**Doctor's or Hospital's letterhead**

**This is to certify that Mr/Mrs. \_\_\_\_\_, I.D. or passport number \_\_\_\_\_, has been examined and found to be free of any of the diseases with serious public consequences, as described and established in the International Health Regulations 2005.**

**Date: \_\_\_\_\_**

**Signed by a doctor**